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武汉龙巢东湖海洋公园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承诺未
实现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武汉龙巢东湖海洋公园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承诺未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1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东湖海洋公园 80%股权的议案》，同意以 28,000 万元的价格收购武汉龙巢东湖海洋公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湖海洋公园”）80%的股权，其中包括武汉卡沃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卡沃旅游”）所持东湖海洋公园 60%的股权及武汉花马红旅游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花马红公司”）所持东湖海洋公园 20%的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登载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武汉龙巢东湖海洋公园有限公司 80%股权的公告》。

二、业绩承诺情况

（一）原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武汉龙巢东湖海洋公园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及《武汉龙巢东湖海洋公园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之业绩承诺协议》（以下简称《业绩承诺协议》），原业绩承诺内容如下：

- 1、业绩承诺主体：卡沃旅游、花马红（以下简称“承诺方”）
- 2、业绩承诺期限：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连续三个会计年度。
- 3、业绩承诺金额：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扣非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780 万元、3,440 万元和 4,280 万元，三年累计承诺净利润不低于 10,500 万元。
- 4、若东湖海洋公园当年实现的净利润达到或超过当年业绩承诺金额的 90%时，卡沃旅游及花马红公司当年无需履行补偿责任，反之，则对当年业绩承诺金额与当年实现净利润之差额的 80%给予现金补偿。

另外，在业绩承诺期，股权转让款的 8%用作卡沃旅游、花马红公司业绩补偿的保证金，按下列方式支付：

- 1、在三年业绩承诺期限内，若卡沃旅游、花马红公司无需履行补偿责任，则公司按照 2%、3%、3%的年度份额顺序向卡沃旅游、花

马红公司支付；

2、首次出现业绩补偿的年度，可部分或全部使用当年的保证金，也可部分或全部使用以后年度（若存在）的保证金。当年未使用的保证金，甲方应于《专项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乙、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二）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2021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武汉龙巢东湖海洋公园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2020年度东湖海洋公园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179.70万元，未能达到2020年度净利润2,780.00万元的业绩承诺。2020年1月以来，全国旅游行业受外部环境影响，受到较大冲击，东湖海洋公园自2020年1月闭园停业，经营受到严重影响，从而未完成2020年度业绩承诺相关要求。鉴于东湖海洋公园未实现2020年度业绩承诺相关要求系因不可抗力导致，公司拟调整业绩承诺方案。

2021年5月28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方案的议案》，鉴于东湖海洋公园未实现2020年度业绩承诺相关要求系因不可抗力导致，同意公司将《业绩承诺协议》约定的业绩承诺期限往后顺延一年，即：

原业绩承诺期限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三年累计
原业绩承诺金额（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不低于2,780 万元	不低于3,440 万元	不低于4,280 万元	不低于10,500 万元
更改后业绩承诺期限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三年累计

更改后业绩承诺金额（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不低于 2,780 万元	不低于 3,440 万元	不低于 4,280 万元	不低于 10,500 万元
----------------------	--------------	--------------	--------------	---------------

除此之外，承诺金额、补偿方式等其他内容均不变。

该议案业经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2022 年度东湖海洋公园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项目	2022 年度
业绩承诺金额（万元）	3,440.00
实现金额（万元）	-2,040.74
差额（万元）	5,480.74
实现率	-59.32%

注：业绩承诺金额与实现金额均为东湖海洋公园个别报表层面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22 年度东湖海洋公园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 -2,040.74 万元，未能达到 2022 年度净利润 3,440.00 万元的业绩承诺。

四、业绩承诺未实现的原因

2022 年，受居民出行需求下降、消费下行、旺季（含黄金周）极端天气频发等客观因素影响，导致东湖海洋公园 2022 年业绩承诺未能实现。报告期，东湖海洋公园始终处于整体限流及间断经营的状态，全年整体闭园 6 次，室内项目停业 86 天，室外项目停业 23 天，累计闭园逾百天，项目正常经营节奏被严重打乱，经营收入大幅减少。自 2023 年 1 月开始，项目经营情况已逐步好转，目前已基本恢复至 2019 年水平。

综上所述，2022 年度东湖海洋公园经营业绩因受外部环境影响，一直处于限流及部分室内项目间断经营的状态，故未完成业绩承诺相关要求。

五、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东湖海洋公园未完成 2022 年度业绩承诺，公司将根据合同约定、结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等多方面因素，尽快与承诺方协商解决。

特此公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8 日